

出台“五个规范”，加快探索小岛垃圾处理“舟山模式” 我市给小岛垃圾治理立“规矩”

□记者 石艳虹
通讯员 柴凯东

本报讯 昨天上午，《小岛易腐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建设管理规范》等五个标准规范新闻发布会在市政行政中心召开。记者从会上获悉，《小岛易腐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建设管理规范》等“五个规范”将于2024年2月1日起施行，为我市小岛垃圾治理立了“规矩”。

据了解，“五个规范”分别为《小岛易腐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建设管理规范》《小岛建筑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建设管理规范》《小岛垃圾集置点建设管理规范》《小岛垃圾收集车辆规范》和《小岛垃圾收运规范》。“五个规范”为今年6月出台的《小岛垃圾资源利用标准体系建设方案》配套规范，由市城管局牵头，会同市农业农村局起草，对小岛垃圾分级分类体系规划、垃圾治理设施设备标准、易腐垃圾和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技术规范等重点领域标准进行了明确，将我市现有住人悬水小岛全部纳入垃圾一体化处置体系。

“五个规范”明确，未将易腐垃圾和建筑垃圾纳入市级处理的小岛，应在岛内建易腐垃圾和建筑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并按照相关规范进行管理。易腐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应配置称重计量、通风和除臭、油水分离等设施设备，处理后的残余物料和污水应规范处置。建筑垃圾处理设施选址应远离江、海岸线，河道生态红线和高压走廊规定范围，管理要严格落实建筑垃圾分类、安全防护、水土保持、扬尘防治等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防止再次污染。

“五个规范”要求，小岛的住宅区(村)、农贸市场(含农产

品批发市场)、商业区等应根据实际需要设置垃圾集置点，按照自然村(村民小组)全覆盖的要求，配置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设备。

管好小岛垃圾“收运关”。“五个规范”明确，小岛垃圾收运要有专门车辆，并保持全密闭，具有防臭味扩散、防遗撒、防渗滤液滴漏功能。收运车辆须按核准的路线和时间行驶，在核准的处置地点处置垃圾。其他垃圾、易腐垃圾实行日产日清，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实行定期收运或预约收运，大件垃圾、建筑垃圾实行预约收运。可回收物运输至资源回收处理单位；有害垃圾运输到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建筑垃圾运往合法消纳场所消纳。

下步，城管、农业农村等部门将协同发力，在设施建设、收运管理、管理考核、示范引领等四方面，加快推进垃圾资源化利用在小岛落地见效。设施建设方面，加快推进嵊山和庙子湖的生活垃圾压缩站建设，确保明年初建成投用，明年还将完成登步岛和蚂蚁岛的易腐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建设。收运方面，计划到2025年，按规范完成压缩站、垃圾集置点提升改造，因地制宜合理设置小岛可回收物回收站(点)，健全回收网络体系，实现小岛回收网络全覆盖，并根据“一岛一方案”原则制定各小岛生活垃圾外运时间表，并尽快推进实施。

据介绍，“五个规范”的出台和实施，将推动我市建立起标准化、绿色低碳的小岛垃圾处置体系，助推我市全力打造具有海洋城市特色的小岛垃圾资源利用一体化治理体系，加快探索小岛垃圾处理“舟山模式”。

定海文房四宝园主体建筑 奎光阁结顶



□通讯员 姜焱 文/摄

本报讯 位于定海老城区东大街与环城东路交界的奎光阁(高38.31米)业已结顶，其是定海文房四宝园的主体建筑。

据定海古城保护与活化利用现场建设指挥部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3月下旬文房四宝园建设启动，6月份奎光阁开始挖土方。前者已完成工程量的八成，后者完成六成，预计明年国庆节迎客。

奎光阁取“奎主文昌”和“高明定

邑”之意。清道光十六年(1836)，定海县知县王丕显发起修建，并撰《奎光阁记》，又名奎星楼。后因年久失修倾塌。同治十年(1871)廪生林保贤等发起重修，翌年春季落成。时阁、塔、池、井互为呼应，为当时定海县城最为重要的地标性建筑。

奎光阁一度是定海古城的文化象征，也曾是舟山市的重要地标性建筑。然而在20世纪70年代，奎光阁毁于一旦，重建奎光阁对于定海古城的文化和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嵊泗专项治理食堂食品安全

□记者 滕海平
通讯员 郑嵩彬

本报讯 近日，面对执法人员，嵊泗某项目工地食堂所存在的食品安全隐患一览无余地暴露出来：环境卫生不整洁，排油烟口无“三防”，消毒柜灯管损坏，冰箱未除霜……执法人员立即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并对相关食品安全员进行培训。当天下午，该食堂就完成了整改。

为有效规范辖区内学校、医院、养老院、机关等场所的食堂经营管理，防范化解风险隐患，连日来，嵊泗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采取不打招呼、直奔现场的方式，联合开展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

紧盯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管理不规范、制度执行不到

位、厨房环境不卫生等食品安全突出问题，在摸清相关情况，市场监管执法人员不打招呼，直接进入食品加工场所，按照食品餐饮安全标准，重点对医院食堂、养老机构食堂和机关事业单位食堂等场所的环境卫生、“三防”设施规范安装和使用、食品留样等情况进行检查；指导集中用餐单位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严格落实亮证经营、进货查验、持证上岗、索证索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等制度，切实保障用餐安全。

据了解，12月份以来，嵊泗市场监管部门在行动中，共联合检查19家集中用餐单位，制发责令改正通知书3份，并召开部门成员联席会议2次，组织约谈2次，发布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红黑榜1期。

市场监管部门提醒： 年报申报不收费

□记者 李巧凤 通讯员 缪佳铮

本报讯 近日，市市场监管局新城分局接到部分企业反映，称收到了一条年报催报短信，如果按照短信提供的链接点击操作，便会被诱导进入支付页面。

这条短信内容为“【晨信年报通】×××，您的2023年工商年报尚未报送，预约代报点击c.qlnbt.com/G2eu，拒收恢复R”。新城市场监管工作人员提醒，市场监管部门不会通过短信链接的方式要求企业报送年报，更不会要求

企业支付费用，类似短信均为非官方平台，多为诱导企业进行付费操作，是否为诈骗，付费后能否获得相应的服务，均不得而知；经营者要提高防范意识，警惕各类短信链接，特别是要求填写银行卡号、密码、支付各类费用等。

目前，经营主体申报年报途径较多，操作简便，可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浙江企业在线”微信公众号或“浙里办”APP等进行年报申报。对于使用手机电脑等电子产品操作有困难的，可向当地市场监管所(分局)服务窗口申报。